

同济大学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章程

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是研究生多元招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提高研究生招生质量、支撑教育强国建设的重要举措。为切实做好2026年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工作，保证招生工作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同济大学根据教育部和上海市有关推免招生工作要求制定本章程。

一、申请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备成为引领未来的社会栋梁与专业精英的基本素养。

2. 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对创新型学术研究和解决实际问题的专业实践具有浓厚兴趣，具有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3. 获得所在高校推荐免试资格（以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备案信息为准）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4.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其他违法违规违纪受处分记录。

5. 身心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6. 申请直接攻博者，在同时符合上述五项条件外，还须具有突出的科研能力与潜质，英语要求达到CET6 \geq 425 或 TOEFL \geq 90 或 IELTS \geq 6.0。

二、申请流程

2025年9月22日起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报名的考生适用于[流程一](#)。

2025年9月20日前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进行推免预报名的考生适用于[流程二](#)。

流程一：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报名的考生

1. 查询招生专业目录

具有推荐免试资格且有意申请我校的考生届时可访问“推免服务系统”或至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s://yz.tongji.edu.cn>），查询我校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招生专业目录。

2. 网上申请

“推免服务系统”自2025年9月22日9:00起开通考生报名功能。有意者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填报申请信息，并将所需申请材料（见附件1，除《专家推荐信》外）扫描件压缩打包作为附件上传。申请人应对所有报名信息仔细核对，一经提交，无法更改。

3. 学院初审

学院根据考生提供的申请材料对申请人进行初审，并在“推免服务系统”向初审通过的申请人发送复试通知。

4. 复试

接到复试通知的申请人按学院规定的方式、时间和地点参加复试，并将所有申请材料（见附件1）递交相关学院审核。申请直接攻博的考生另须提供两封《专家推荐信》，即需要两位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副高级（含）以上职称专家分别推荐。

5. 拟录取

学院根据复试结果，择优录取，并在推免服务系统中向拟录取考生发送拟录取通知。拟录取考生须在学院规定时间内确认接收拟录取通知，如逾期未确认，学院有权撤回拟录取通知并取消考生拟录取资格。

6. 政审、调档、寄（送）录取通知书

拟录取考生预计在2026年6月进行政审和调档，届时请查询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相关通知。正式录取通知书将在录取检查完成后于通过邮寄或现场领取方式发放至录取学生。

流程二：在我校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完成推免预报名的考生

1. 预报名

按照《同济大学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接攻博）预报名的通知》（网址：<https://yz.tongji.edu.cn/info/1010/3998.htm>）进行，预报名系统开放截止时间为2025年9月19日23:59，接收申请的截止时间以各学院通知为准（详见：<https://yz.tongji.edu.cn/info/1010/4000.htm>）。

2. 学院初审

学院根据考生提供的申请材料对申请人进行初审，并通知初审通过的申请人参加复试。

3. 复试

接到复试通知的申请人按学院规定的方式、时间和地点参加复试，并将所有申请材料递交相关学院审核。

申请直接攻博的考生另须提供两封《专家推荐信》，即需要两位本学科或相近学科的副高级（含）以上职称专家分别推荐（专家推荐信可在我校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报名过程中在线完成）；待正式录取后，《专家推荐信》由录取学院相关负责教师从系统中导出后交由本学院政审相关负责教师并存入本人档案。

申请硕士的考生根据学院要求按需提交《专家推荐信》。

4. 拟录取

学院根据复试结果，择优录取，并进行信息公开。

5. “推免服务系统”网上操作

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自2025年9月22日9:00开通考生报名功能。

通过“预推免”选拔合格的学生，须在学院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申请、接收复试通知和待录取通知，如逾期未予确认，学院有权撤回拟录取通知并取消考生拟录取资格。

请考生及时关注同济大学及各报考院系相关通知。

6. 政审、调档、寄（送）录取通知书

同流程一第6条。

三、学费和奖助

同济大学研究生教育实行收费制度,具体学费标准以同济大学信息公开网的公示为准(网址: <http://xxgk.tongji.edu.cn/index.php?classid=3176>)。除经济与管理学院的金融(专业代码为025100)、会计(专业代码为125300)、工业工程与管理(专业代码为125603);人文学院的应用心理(专业代码为045400);法学院的法律(非法学)(专业代码为035101);数学科学学院的应用统计(专业代码025200);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的知识产权(专业代码035400)和设计创意学院、中意工程创新学院的各专业(见附表一,单独备案收费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一览表)外,其他专业的硕士生学费标准为8000元/学年。直接攻博士生学费标准为10000元/学年。

同济大学设有完善的研究生奖助体系:凡纳入奖助体系的非定向就业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在入学后可获得8000元/学年的全额学业奖学金。上述类型硕士研究生还可获得不少于600元/月的助学金,每年发放10个月。此外,非定向就业研究生均可以申请助教和助管岗位,获聘后可得到额外资助。所有非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在学期间纳入上海市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可申请办理国家助学贷款,参加有关专项奖学金评定。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在入学后可获得10000元/学年的全额学业奖学金及不少于2100元/月的助学金,每年发放10个月。具体内容以入学当年文件为准。

四、学习方式、学制

除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外,通过推荐免试入学的研究生(含直接攻博生)学习方式为全日制(即全脱产在校学习),全部推免生人事关

系和人事档案须在入学时转入同济大学，就业方式为非定向就业（按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方式就业）。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学习就业方式为全日制定向就业。

硕士研究生学制一般为 2.5 年；风景园林、生物学、法律、应用心理及医学院、口腔医学院招生专业学制均为 3 年；金融、会计及应用统计专业学制为 2 年；工程硕博士培养改革专项和校内卓工专项各专业学制为 3 年；其他专项有要求的按具体要求执行。

直博生学制一般为 5.5 年；医学院和口腔医学院各专业学制均为 6 年，与申请考核制博士生相比，学制缩短 1-2 年。

采用工学交替培养的研究生，产教融合基地结合培养方案确定，详见相应专项要求。

五、其他事项

1. 全部非全日制专业不接受推荐免试申请。

2. 获得招生学院组织的“暑期学校”优秀学员资格或通过“预推免”选拔合格的考生必须按学院规定的具体要求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报名，及时完成复试及录取信息确认等程序，否则视为主动放弃。

3. 从2013年起，我校临床医学硕士和口腔医学硕士（专业代码前四位为1051和1052）的培养完全纳入上海市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教育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结合项目。报考上述专业的考生应满足该项目的要求。详见《同济大学2026年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教育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结合项目推荐免试生章程》（近期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另行公布）。完成相应的培养和培训要求后，可获得上海市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医师资格证书、硕士研究生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

4. 其他符合免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资格条件（如在部队荣立二等功等）的人员，应在国家规定的全国统考报名时间内登录“推免服务系统”报名。

5. 申请人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我校将在同济大学研招网对拟录取的推荐免试研究生予以统一公示（公示期7天），若发现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根据情节严重程度，依规取消其录取资格；已取得学籍的，将按规定取消其学籍。全部申请材料一经提交，恕不退还。

6.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者，将被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1)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2) 体检不合格；3) 应届毕业生无法取得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

7. 以上政策及时间节点安排参照教育部文件，若有变动以教育部最新文件规定为准。

六、申诉与监督

申请人对学院招生环节有异议的，可以书面形式实名向学院提起申诉，学院应当受理并予以答复。申诉人对答复有异议的，可向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起申诉。

七、联系方式

1. 同济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

联系地址：上海市四平路1239号瑞安楼512室

联系邮箱：tjyzc@tongji.edu.cn

网址：yz.tongji.edu.cn

联系电话：021-65982944

2. 同济大学各招生学院联系方式

网址：<https://yz.tongji.edu.cn/lxwm.htm>

同济大学研究生院

2025年9月

附表一

单独备案收费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费标准一览表

招生单位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学制	26级学费标准(全部)
人文学院	应用心理	全日制	3	168000
法学院	法律(非法学)	全日制	3	59000
设计创意学院	机械	全日制	2.5	150000
设计创意学院	设计	全日制	2.5	150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金融	全日制	2	20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工业工程与管理	全日制	2.5	168000
经济与管理学院	会计	全日制	2	208000
数学科学学院	应用统计	全日制	2	180000
上海国际知识产权学院	知识产权	全日制	2.5	105000
中意工程创新学院	机械	全日制	2.5	225000
中意工程创新学院	资源与环境	全日制	2.5	225000
中意工程创新学院	电子信息	全日制	2.5	225000

